

证券代码：430467

证券简称：深圳行健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深圳市行健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为关联方为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2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马国强、丁雪梅、郝富强为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关联董事马国强、郝富强回避表决；无关联董事表决通过了以上议案。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马国强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梅林一村****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 自然人

姓名：丁雪梅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梅林一村****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马国强先生的配偶

3. 自然人

姓名：郝富强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

关联关系：公司股东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关联方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将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壹仟万元（1000 万元整），公司股东马国强、配偶丁雪梅、股东郝富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经营的需要，具有合理性与必要性。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属于关联交易行为，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深圳市行健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行健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6 日